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同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作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编码：2016-031）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编码：2016-032）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二、天职国际介绍

天职国际是一家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公司聘请天职国际为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工作态度勤勉负责，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并发表审计意见。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天职国际在 2015 年对公司各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及注册会计师职业规范的要求，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出具的《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告编码：2016-035）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2 日